

# 行 政 院

## 106 年度施政方針

105 年 8 月 4 日行政院第 3509 次會議通過



# 目 次

|               | 頁數 |
|---------------|----|
| 前 言 .....     | 1  |
| 壹、內 政 .....   | 14 |
| 貳、外 交 .....   | 17 |
| 參、國 防 .....   | 18 |
| 肆、財政金融 .....  | 20 |
| 伍、教 育 .....   | 22 |
| 陸、法 務 .....   | 24 |
| 柒、經濟及能源 ..... | 25 |
| 捌、交通及建設 ..... | 27 |
| 玖、勞 動 .....   | 29 |
| 拾、農 業 .....   | 30 |
| 拾壹、衛生福利 ..... | 32 |
| 拾貳、環境資源 ..... | 33 |
| 拾參、文 化 .....  | 35 |
| 拾肆、科 技 .....  | 38 |
| 拾伍、兩岸關係 ..... | 40 |
| 拾陸、海 洋 .....  | 41 |
| 拾柒、僑 務 .....  | 43 |
| 拾捌、原住民族 ..... | 43 |
| 拾玖、客 家 .....  | 44 |
| 貳拾、其他政務 ..... | 45 |



# 行政院 106 年度施政方針

過去幾年，全球經濟有效需求不足，生產產能過剩，無論是先進經濟體或是發展中國家均陷入持續衰退的困境，且英國脫歐後續效應，益增添全球景氣下行風險。在國內方面，臺灣面臨經濟成長動能趨緩，青年高失業率、貧富差距、工作機會外移及薪資成長停滯等問題，加上少子女化、高齡化、年金財務等危機，使國家治理面臨極嚴峻的挑戰。面對國內外長期結構問題，以及臨時性的突發狀況，政府必須以更穩健、更務實地方式推動改革，不容有任何遲疑和懈怠。我們必須堅持理想，凝聚全民共識，讓改革的陣痛降至最低。

本院已依據總統的施政藍圖，以創新、就業與分配 3 項原則，訂定 106 年度施政方針，引導臺灣新的經濟方向與發展模式，突破形勢的侷限與競爭的壓力，協助人民走出社會失落與經濟停滯的困境。政府將配合 106 年度施政方針，審酌國內外經濟情勢各項指標，與「公共債務法」對舉債額度的限制，並秉持零基預算精神，檢討各項施政計畫的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妥慎檢討編製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期能藉由預算資源的有效配置，讓攸關國家發展及人民福祉的各項施政得以順利推動。

展望未來，政府的施政將以福國利民為最優先考量，在中央與地方一起合作，以及政府與人民共同努力之下，達成民眾

日益提高的殷切期待，實現自由民主、公平正義、繁榮永續的美好願景。準此，我們擬定 106 年施政策略與工作重點如下：

## **一、加速產業體質升級，創新驅動新經濟**

### **（一）創新經濟發展，吸引人才留臺**

創新是引導臺灣經濟發展的核心價值，也是推動我國產業轉型升級的重要關鍵。我們將發揮國內產業優勢利基，以「連結未來、連結全球、連結在地」為主軸，推動「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技醫療」及「國防」等五大創新產業，帶動臺灣經濟邁向創新發展模式，並驅動下一代產業成長動能。

另為了吸引國際專業人才來(留)臺，滿足創新產業的攬才需求，我們將推動專案性的攬才計畫，並針對外籍人才來臺的簽證、居留、金融稅務保險等，採行法規鬆綁等做法，同時也將完善天使基金、創業投資及新創業者 IPO 機制等相關規範，協助創新產業發展，讓臺灣成為亞洲創新人才舞臺，以及創新創業的典範。

### **（二）完善財經法制，推動生活產業**

為因應創新產業及網路新興科技發展趨勢，我們將秉持有效管理、前瞻策略、靈活規範的核心理念，持續推動研修「公司法」、企業資產擔保、遠距勞動、共享經濟、遠距醫療、數位資產等相關規範，以及調整涉及攬才、創新議題等相關法

規，如「入出國及移民法」、企業反貪腐國際規範等，以建構完善財經法制環境。

為了建構更周延的反避稅制度，維護租稅公平，本院已辦理「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修正作業，防杜個人藉由在低稅負國家或地區成立受控外國公司(CFC)，保留原應歸屬於我國個人的海外營利所得，規避我國納稅義務的情形，我們期望能藉由完善租稅法制，營造更為健全的稅賦環境，奠定經濟永續發展的根基。

除了五大創新產業，政府將推動新農業、觀光休閒、防災技術、住宅改造等生活產業，積極活化內需市場，增加在地就業機會，並將促進生活產業的出口競爭力，藉由內需與外銷並重，有效強化經濟體質及加速產業轉型。另也將持續關注畜產及漁業議題，致力提升養豬產業競爭力，解決口蹄疫等禽畜傳染病問題，同時也要積極護漁及保護漁場，維持良好漁業環境，促進漁業永續經營。

## **二、健全社會安定網絡，實踐公義新社會**

### **(一) 營造安全家園，推動都市更新**

為使社會各族群都能取得安身立命的所在，政府將推動安心住宅計畫，除將杜絕房市炒作、健全租屋體系外，也將推動社會住宅政策，由中央與地方共同合作，選擇適宜的便利地點，透過興建、空餘屋，以及容積獎勵等方式，於 8 年完成 20 萬戶只租不賣的社會住宅。另為因應高齡化的社會趨勢，我們

將推動通用設計及獎勵居家改造，營造更人性化及舒適的住宅空間，讓年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安心入住。

此外，政府將持續推動老舊建築物耐震評估補強及土壤液化潛勢區的防治改善，並且研修災防法規，調整災防體系架構，以強化防災能量，提升家園安全。我們也將研修相關建築法令，全力強化建築營建施工管理，促使監造及勘驗程序更為嚴謹。再者，將完備都市更新及都市再生法制，並藉由設立專責機構辦理，以利推動都市更新，促進都市土地有效利用。

## **（二）強化食安管理，維護民眾健康**

落實食安管理，確保國民健康，是政府責無旁貸的任務，我們將藉由推動食安五環措施，重建從農場到餐桌的安全體系。在強化源頭控管方面，將由專責毒物管理機構從源頭控管有毒物質；重建生產管理方面，強制建立食品追溯及產地標示制度；加強市場查驗方面，提高農產品查驗數並進行跨域聯合稽查；加重廠商責任方面，修法加重黑心廠商罰則；全民監督食安方面，則提高檢舉獎金，加強監督黑心廠商的力量。我們將藉由全方位的改革措施，重新找回國人對食安的信心。

## **（三）擴大社區照顧，提升長照品質**

近年來，我國高齡化及少子女化問題日趨嚴峻，政府將持續推動「托育、長照、就業」三合一照顧政策，藉由整合托育、照顧與醫療資源，建構社區照顧體系，以滿足民眾護老托幼需求。我們將建構完善褓母照顧體系，並擴大辦理公共或非

營利幼兒園，提供優質可負擔的幼兒托育服務，同時也將推廣社區型的長照服務，使在地社區失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獲得適切照顧，並且將透過社區照顧服務的提供，創造在地就業機會，帶動地區經濟發展。

另為建立優質、平價且普及的長照服務體系，本院已成立長期照顧推動小組，將整合資源推動長照十年計畫 2.0。我們將培育質優量足的長照服務人力，提升長照服務者的職業價值與社會地位，保障從業者的勞動條件與人身安全，並且也將以指定稅收加上公務預算方式，提供長照體系充足且穩定的財源，全力提升長照服務品質，縮短長照服務城鄉差距。

#### **（四）落實年金改革，確保社會安全**

年金制度是攸關社會安全及人民福祉的重大議題，由於過去缺乏穩健的財務設計，因此面臨社會及產業結構變遷的衝擊時，年金制度就出現巨大潛藏債務問題，必須即刻進行改革。為了建立永續發展的年金制度，總統府已成立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將提出可行年金改革方案，並召開年金國是會議，與社會溝通及凝聚共識，我們也將依據共識研修相關法案，期能藉由完備相關法規及制度設計，落實保障所有國民的老年經濟安全，讓年金制度成為社會安全網的重要一環。

為確保國家安定及社會安寧，政府將加強治安維護工作。由於毒品傷害健康，且衍生犯罪問題，我們將加強毒物管制及邊境管理，阻斷毒品來源，並透過建立毒品犯罪資料庫、跨區

域毒品聯防機制及增加毒品防制專責人力等措施，壓制毒品犯罪生存空間。另針對隨機殺傷人事件，已成立跨部會工作小組，將針對高風險族群採行防範措施，以防制該類事項發生，讓民眾安心生活。

為健全勞動環境，確保勞工權益，政府已推動修法縮減勞工工時，並為落實勞工週休 2 日，採取一例一休的規範，這是在保障勞工權益的前提下，合理兼顧企業運作彈性，為現階段最務實可行的做法。另為保障勞工最低生活水準，我們將制定最低工資法制，同時也將整合職涯輔導、就業媒合、職業訓練體系，以及推動中高齡就業專法法制化，協助青年與中高齡者就業。

### **（五）促進轉型正義，深化民主改革**

針對威權統治時期不符合自由民主憲政秩序的行為，政府將用最懇切的態度推動轉型正義，進行歷史檔案的公開及整理，釐清責任、還原真相、撫平受害者心中的傷痕，達成凝聚民心與國家團結的目標；另為健全民主政治，政黨違反民主原則取得的財產，將進行追討及處理，讓臺灣的民主更深化、競爭更公平。

在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實現上，未來在政策的規劃與執行面將加強與原住民族的溝通，並配合總統府「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推動委員會」推動各項工作，如原民史觀的重建、自治的落實及語言文化的復育等。

### **三、提升公共建設品質，永續發展新環境**

#### **（一）提升建設效益，完備採購法制**

過去政府推動公共建設，因部分缺乏實際效益，造成國家財政資源浪費，且降低民眾對於施政的信心。未來我們將針對經濟發展新模式，推動數位化基礎建設、新能源及水資源開發、智慧交通系統等策略性公共建設，並藉由各項建設，培養工程顧問、營建營造等具競爭力產業，進軍國際市場。此外，無論政府或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均應嚴格查核執行效率及建設效益，政府與民間的權利義務、利潤分配及爭議調處等，也應有妥善分配或處理機制，以避免衍生爭議。

另由於現階段環境不利於推動最有利標採購，政府機關多以最低標辦理採購作業，造成採購品質低落，引發社會各界詬病。為有效提升政府採購品質，我們將研修不合時宜的採購法制，期能透過完善配套規範，簡化採購程序及提升採購效率，以利各機關完成採購作業，促使政府施政有效推展。

#### **（二）打造永續環境，穩定能源供需**

面對溫室氣體造成的氣候變遷挑戰，我們將持續建構完善的溫室氣體減量法制，逐步推動低碳轉型，落實減碳承諾。另為了強化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能力，將健全因應氣候變遷行動參與機制，促進產官學界等協調與參與，讓因應氣候變遷概念，澈底深入政府施政及全民生活。

氣候變遷的衝擊，也導致水災及乾旱交替頻繁，使得水資源保育成為重要議題，我們將提升水資源供需效能，並開發新興水源，同時也將發展海水淡化、再生水與地下水利用，建立多元、永續供水系統，以及落實節水省水、水資源調度、集水區保育等措施，確保水資源供應無虞。

我國自產能源缺乏，所需能源高度仰賴進口，未來政府將兼顧能源安全、環境永續及綠能經濟發展原則，建構安全穩定、效率及潔淨的能源供需體系。我們將持續進行穩定開源及擴大需量管理，確保電力穩定供應，同時也將積極多元創能，除擴大再生能源發展占比，並加速開發新興能源。再者，將布局智慧電網與建立儲能系統，並全力促進電業改革與能源轉型，以打造永續能源環境，逐步落實 2025 年非核家園目標。

為加速改善空氣品質，提升對民眾健康的保障，政府將持續推動細懸浮微粒(PM<sub>2.5</sub>)管制等清淨空氣措施，並維持全國空氣品質監測站正常運轉，執行全國細懸浮微粒監測工作。我們將呼籲全民共同參與，以短期務實、長期趨嚴的理念，落實推動空氣品質改善工作，共同打造健康、美麗家園。

此外，臺灣四面環海，擁有豐富海洋自然環境資源，我們將強化海洋資源復育、保育，並投入更多人力、資源，減少海洋污染事件發生，維護海洋生態多樣性，同時也將發展海洋觀光休閒等產業，以開放、多元方式，親近及運用海洋，讓臺灣成為真正的海洋國家。

#### 四、強化政府管理效能，區域均衡新活力

##### （一）人力合理分配，改善財政效率

為達成政府「穩健改革」的目標，將先以現有的組織架構穩健推動各項施政措施，並於運作一段時間後，於適當時機就尚未完成組改部會提出組改規劃；另考量海洋委員會及所屬機關(構)組織設計及職掌功能，尚須取得相關機關及立法院共識，目前已依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臨時提案決議，核定廢止海洋委員會及所屬機關(構)組織法的施行日期，並請該會籌備小組持續與各界溝通，妥善規劃組改相關事宜。

政府資源有限，「減人、減事」是推動效能改革的重要方案，在人的方面，精簡中央預算員額數，執行 106 年度預算員額通刪 1%的工作，使政府整體人力資源重新合理分配，提升人力運用效能。在事的方面，推動鬆綁、簡化管考作業，以及檢討內部控制、評鑑指標等，藉由減少重複列管、各種報表的填列及開放各機關運用整合系統資料，讓人力聚焦於核心業務，並形塑主動、負責及彈性的績效管理制度。

為強化財政紀律，以現有預算規模檢討財政資源的運用，按施政的優先順序分配預算，重大計畫經費應經過政策效果評估，以避免資源浪費；此外，為重建地方財政紀律，將完善統籌分配稅款的分配機制，並著重於效益涵蓋面廣、具示範性及跨越區域性的計畫項目，以解決共同性事務，提升財政效率。

## **(二) 健全國土規劃，促進區域共榮**

在區域聯合治理的概念下，落實區域均衡政策，將產業聚落及區域發展作整體規劃，建構北北桃基宜、桃竹苗、中彰投、雲嘉南、南高屏澎地區、花東地區與金馬地區六大發展區塊，並以「區域合作建設」及「權責資源」的下放，強化地方發展量能及促進資源共享；未來將以各區域、都會或鄉村均有公平、適性的發展機會為目標，加強部會橫向整合，共同針對各區域的永續發展、國土及城鄉規劃、公共建設等議題進行整體的檢視及計畫整合，並協助中小型鄉鎮建構核心發展潛力。

針對國土規劃，將強化島嶼生態鏈的保護，藉由災害潛勢及環境敏感地區的深入調查及資訊統合，避免國土超限利用，並建置細緻且動態的國土資訊系統作為決策的重要參考，而為充實國土規劃及災害防救第一線的能力，也將鼓勵地方政府充實決策輔助系統，俾利即時因應災害。

## **五、厚植教育文化內涵，多元族群新平等**

### **(一) 改革教育品質，弭平學用落差**

面對高等教育過度擴張導致的教育品質下降，以及技職體系與產業脫節造成的青年失業率增加，政府將推動高教轉型與技職教育重建，協助學校審視自身的特色及優勢，進而連結地方需求，支援當地產業，並以強化產學合作的方式，培育學用合一的人才，將教育與就業重新銜接。另外，推廣網路數位學習產業，打破教育資源分配不均的城鄉差距，並透過硬體建設

及教育內容多元運用，刺激教學資源的分享、流通。

臺灣要成功驅動新經濟模式，關鍵就是優秀的人才，為因應國內產業人才的需求，未來除了將合理化外籍人士的居留及賦稅制度，打造友善的永久居留環境，配合「新南向政策」，將由學校規劃開設東南亞語言課程，整合留學制度及設置獎補助措施，並鼓勵企業結合技職體系向東南亞國家招生，以及提供東南亞青年更多誘因留在臺灣就學就業。

## **（二）鼓勵多元創意，發展文創產業**

厚植文化力是文化政策的核心，政府將在 12 年國教系統建立「文化教育計畫」，並推動國人的「文化體驗教育」，以培養文化公民及文化消費人口；另外在文化工作者的輔導上，致力於打造新時代創作自由的支持體系，改革獎補助機制，為文創者搭建自在揮灑的舞臺。再者，為重現臺灣文化資產的價值及意義，將以「再造歷史現場」作為重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讓文化保存與生活結合，建構在地的文化與觀光產業。

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是臺灣南部文化的新亮點，未來將持續完善相關的軟硬體設施，延伸臺北故宮的文化、建築與藝術，促進中南部地區文化觀光產業的發展，並積極與地方及相關文教單位合作，善用文物資源及進行加值應用，培植在地文創產業的基礎。

## **（三）多元族群融合，保障權益平等**

在原住民族政策方面，將著力於強化原住民族健康權、醫

療權，以及藉由政策的培力及輔導，提供經濟發展的公平機會，原住民族關心的「原住民族自治法」、「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也將儘速送請立法院審議。

在客家政策方面，以區域聯合治理的概念擘劃「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計畫將台 3 線沿線 16 個客家庄的產業經濟、生態與人文地景串連起來，以質樸的客庄景觀，營造在地特色及推廣客家文化，並以創新鄉村發展的新模式，帶動客家產業的群聚效應，吸引青壯人才的回流或移居，未來亦可作為其他區域發展地方特色的參考。

在新住民政策方面，為保障新住民權益，將推動社會福利及救助相關法規的擴大適用、母國學歷的認證及鼓勵新住民語言的傳承等政策，以協助其融入社會、認同土地；結合國家的「新南向政策」，讓新住民族群發揮文化優勢，從民間進行多元及多面向的交流，並帶領臺灣與東南亞國家合作與互動。

## **六、鞏固國家安全力量，國際兩岸新空間**

### **（一）提升國防自主，強化國際布局**

為落實國防自主的政策目標，政府將以「國機國造、國艦國造」等先進武器的研製作為指標專案，提升國防自主性，並轉化國防科技的研發成果，結合民間產業量能，以軍民兩用的概念來擴大市場規模，產業發展方向將以航太工業、船艦工業及資安產業為三大重心。

臺灣在國際的定位必須以強健且活躍的對外關係作為前

提，因此，我國將持續強化美、日等與我友好國家的互動，並以「新南向政策」進行多元布局，深化與東南亞國家及印度的連結，積極簽署各項協定，並提升對東南亞的經濟格局，使其成為我國內需市場的延伸，開拓更多合作及交流的領域。為增加東南亞旅客來臺誘因，除已實施泰國及汶萊旅客來臺 30 天免簽外，其他東南亞國家，如印尼、越南、菲律賓、印度、緬甸、柬埔寨及寮國的旅客，則採有條件免簽，未來並將評估執行成效，採取更積極有效的開放措施，吸引東南亞及其他地區國家人民來臺觀光旅遊。在區域經貿整合方面，政府將積極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等重要區域經濟整合機制。

## **(二) 兩岸穩定發展，對等尊嚴交流**

在兩岸關係方面，政府將以「維持現狀」為核心理念，致力維繫兩岸和平穩定發展，我們將依「公開透明、人民參與、國會監督」原則，完善協商法制基礎，持續推動兩岸互動及協商，在對等與尊嚴的基礎上，秉持溝通、誠信的態度面對問題，並透過兩岸兩會機制進行良性對話，以建立一致性、可預測、可持續的兩岸關係。唯有兩岸和平發展，求同存異，互相理解，雙方才能共創雙贏。

## **(三) 捍衛南海主權，積極解決爭議**

因應南海仲裁對我國主權、漁權等權益造成的新情勢，政府堅持固守南海諸島、捍衛主權的立場，並將依據「擱置爭

議，共同開發」的方式和平處理南海爭端，未來我國也應以平等地位納入相關多邊爭端解決機制，共同針對南海環境保護、科學研究、打擊海上犯罪、人道援助與災害救援等非傳統安全議題建立協調及合作的機制，並在平等協商的基礎上，與相關國家共同促進南海區域的和平與穩定。

爰本此旨，訂定 106 年度施政方針如次：

## 壹、內 政

- 一、加強社會安全網，確保社會安定，落實毒品聯防機制，提升緝毒與反毒工作成效，強化反詐騙工作，全力防制詐欺犯罪，精進防制黑道幫派作為，持續掃蕩犯罪組織，推動被害人保護關懷。
- 二、強化防制人口販運政策作為，統合防制網絡宣導量能及聯繫合作；落實國境安全管理，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 三、提升複合型災害防救量能，建構統籌應變一元化機制，強化情境式災害管理對策；健全基層災害防救能力，促進具效率的區域聯防治理模式；研議提升大型活動公共安全管理法制化；強化緊急醫療系統，採智慧化進階管理策略。
- 四、強化氣候變遷調適能力，建立國土計畫體系，促進國土資源合理配置與防災保育，引導國土有秩序利用；健全海岸管理机制，加強保護海岸資源；整合都市與非都市土地管理，強化土地開發審議效率，檢討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法令，確保

國土永續發展。

- 五、全力推動社會住宅政策，保障青年及弱勢家戶基本居住權益；加速推動都市更新，強化公辦都更量能；健全租屋制度，引導空餘屋有效利用。
- 六、賡續推動實價登錄及資料分析應用，促進不動產成交資訊透明化，避免人為不當哄抬，健全不動產市場。
- 七、推動永續智慧社區，建構優質居住環境；整合都市與建築科技發展，強化防災措施；推動人本價值的城鄉發展建設，並強化鄉(鎮、市、區)服務機能；推動老舊建築物耐震評估，落實震災預防措施。
- 八、健全地方跨域合作機制，促進區域聯合治理；推動偏鄉、農村、花東、離島規劃建設，均衡地方發展；精進地方制度，落實陽光政治。
- 九、健全選舉法制，確保選舉活動公平公正；建立政黨良性競爭機制，促進政黨政治健全發展；完備政治獻金管理機制，強化資訊公開透明；強化選務人員專業知能，提高選舉品質及效率。
- 十、提升團體會務E化能力，建立財務公開透明機制，以落實團體高度自治，進而活絡民間組織發展能量，打造公民社會優質發展環境。
- 十一、精進移民政策，鬆綁相關法規，吸引專業優質人才來臺(留臺)工作；保障新住民權利，推動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

措施，豐富臺灣多元文化，持續強化新住民子女與母國文化鏈結，推動人才培力計畫，培養東南亞經貿關鍵人才。

十二、辦理地籍清理及健全地價制度，完備土地徵收與重劃制度，兼顧公共利益與經濟發展，保障私人財產權益；推動行政區劃，落實區域均衡。

十三、持續研修戶政法規，創新戶政便民服務，滾動檢討人口政策相關作為，維持適度人口結構，推廣行動自然人憑證，落實金融科技應用。

十四、輔導宗教團體健全發展，保障宗教信仰自由與宗教平等，深植宗教文化資產，發展宗教文化觀光產業；加強殯葬服務管理，提升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品質；完備國家榮典及紀念日與節日法制，推廣合時儀節，促進社會祥和。

十五、簡化徵兵處理，貫徹兵役公平，配合募兵制，完備兵役制度轉型配套；落實替代役役男人力運用、管理及服務照顧，持續運用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提升產業人才素質及研發能量。

十六、賡續辦理生活圈道路及市區道路景觀綠美化，改善人行道、自行車道及無障礙公共設施。

十七、持續推動全方位2017年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維安工作；完備應變機制架構，強化國家關鍵基礎設施防護能量，整合各維安機關資源，精進預警情報蒐研，落實安全維護整備及各項警衛措施，確保各項賽事順利進行。

## 貳、外 交

- 一、基於「踏實外交、互惠互利」原則，推動元首外交，堅持和平、自由、民主及人權等普世價值的全方位外交，維護中華民國主權，提升我國國際地位，深化我與邦交國關係，提升我與無邦交國家實質關係，爭取國際社會支持，並結合僑界力量，創造友我的國際環境。
- 二、加強與全球及區域的連結，積極參與多邊、複邊及雙邊經濟合作及自由貿易談判，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等重要的區域經濟整合機制，強化我國全球貿易競爭力。
- 三、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以促使東協與南亞成為臺灣內需市場延伸，並透過參與新興區域議題的雙邊與多邊合作，提升臺灣在區域重要性。
- 四、積極與區域內各方對話及溝通，爭取與相關各方建立常態、緊密的溝通機制，防止誤判並建立互信，以和平方式有效解決爭議。
- 五、維護我國已加入的國際組織會籍與權益，強化實質參與，並爭取參與尚未加入的重要功能性國際組織，以及爭取有意義參與聯合國體系專門機構、活動及機制，彰顯我參與聯合國體系的意願、能力，以及可作出貢獻的正面形象。

- 六、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資源與經驗，於國際人道救援、醫療援助、疾病防治等國際合作領域，建立政府與國內外重要非政府組織(NGO)的夥伴關係，務實參與國際社會，善盡地球公民責任，在外交與全球性議題上作出貢獻。
- 七、秉持同理心，有效執行我駐全球各外館保僑護僑的領務職能，處理攸關民眾權益的國人海外急難救助案件、意外事故或漁務糾紛等，加強旅外國人急難救助措施，並與他國協商駕照互惠措施，以爭取我旅外國人免試換發當地駕照。
- 八、提供青年更多機會，在海外實踐有意義的計畫；全面運用民間外交能量，並深化與公民團體的協力合作關係，以強化臺灣的國際合作專業能量，使臺灣成為亞太地區支援非政府組織的重要支柱。
- 九、掌握媒體傳播潮流，運用創意及新媒體工具，持續強化國際文宣內涵及作為，向國際社會傳達政府重要政策，並塑造優質國家形象。

## 參、國 防

- 一、提升軍人尊嚴與榮譽，建立一支「國家至上，盡忠職守」、保衛國家與人民安全的全民國軍。
- 二、結合政策研修法規，貫徹國防法制化；運用國防預算與資源，務實兵力整建，依國防與軍事戰略構想，發展符合未來防衛作戰需求的國防武力。

- 三、賡續推動兵役制度轉型，完備募兵法源與配套；精進軍事教育，鼓勵在職進修，藉多元管道培訓，兼具軍事與民間專長，以符國防及時代所需。
- 四、以「國機國造、潛艦國造」國防自主的政策目標，前瞻國防科技發展趨勢，結合民間產業能量，創造軍民產業雙效價值。
- 五、秉持「創新/不對稱」思維，建構嚇阻戰力；綿密聯合情監偵，強化資電網路攻防能量及調整資電作戰部隊指揮機制；落實聯合作戰訓練與督考作為，提升聯戰效能。
- 六、依防衛需求調整後備動員政策，厚植動員能量；加強災防整備與協調整合，提升國軍執行救災、防疫及護漁等非軍事性任務能力。
- 七、弘揚軍人武德，厚植精神戰力；綿密保防作為，維護國軍純淨與安全；運用政風、督察雙軌機制，貫徹肅貪防弊，確保國軍廉能。
- 八、完善官兵與眷屬照顧，落實權益保障，推動福利措施法制化；縝密醫療照護規劃，廣儲救護訓能，維護官兵健康與戰力；加速職務宿舍與眷探會館增(修)建，照護官兵及眷屬生活。
- 九、配合國有土地活化，精進基金營運管理；國防資源釋商，擴大軍民通用科技轉移；協助外(離)島軍民緊急疏運及平穩農漁產銷，力行國防民生合一政策。

- 十、拓展軍事交流，強化實質友盟關係，建立國家安全圖像；藉由智庫交流及舉辦區域安全國防論壇，增進與周邊國家戰略夥伴關係；於反恐及國際人道救援任務上，扮演積極性角色。
- 十一、賡續精進並落實退除役官兵服務照顧，增加募兵制招募與留營誘因；輔導就學進修，提升就業知能，強化職技專長，打造職場競爭力，促進順利就業；加強轉投資事業管理，提升營運績效及安置量能。
- 十二、整合服務、安養及榮民醫療體系資源，培訓照護人力，建構優質的長照服務網絡；提升經營績效與醫護品質，提供友善醫療環境，強化醫療服務，完善健康照護；推動資源共享，協助照顧社會弱勢族群。

## 肆、財政金融

- 一、多元籌措財源，落實節流措施，增進財務效能，維持財政穩健。
- 二、強化財政紀律，管控政府債務；調劑地方財政盈虛，落實地方財政輔導，提升地方財政自主。
- 三、建構公平、效率、簡化及具國際競爭力賦稅制度，吸引人才來臺及留臺；加強查緝逃漏，維護租稅公平。
- 四、創新關務智慧物流，建構優質通關環境；推動邊境整合管理，提高邊境安全效能；落實貿易救濟措施，維護產業公平

競爭。

五、強化公股股權管理，充實事業營運資本，擴增業務經營規模，發揮事業經營績效；健全國家資產管理，創造資產活化效益。

六、運用新興資通訊技術，創新財政資料加值，強化商品流程，協助食安管理，推動跨域整合及稽查應用，精進為民服務品質。

七、優化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制環境及專業人員知能，運用公私協力提升公共服務品質，推升經濟發展量能。

八、推動洽簽租稅協定及關務協定，促進國際合作與交流，營造有利經貿投資環境。

九、營造有利環境，發揮金融中介功能，提升金融服務品質，協助產業及新創企業發展，增加在地就業。

十、推動金融市場與國際接軌，促進跨境金融監理合作，深耕臺灣布局海外；擴大金融業務範疇，推動金融科技創新，全面發展數位金融環境，強化多元支付服務。

十一、活絡多層次資本市場，發展多元化商品，提供多樣化籌資及投資管道，便利創新創意產業取得資金；鼓勵金融業創新研發，提供高齡化金融商品及服務；鼓勵保險業提升資金運用效益，強化清償能力。

十二、促進金融機構財務及業務健全經營，強化公司治理及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增進金融消費者權益與投資人保護；推動

分級管理，落實法令遵循，強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

十三、審視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採行妥適貨幣政策；完善金融支付系統，確保順暢運作；維持物價穩定與金融穩定，協助經濟發展。

十四、強化外資進出管理機制，維護外匯市場秩序；持續檢討外匯業務的管理規範，促進國際金融、證券及保險業務的發展。

## 伍、教 育

一、以適性發展活絡學生興趣，以多元學習開展殊異成就路徑，以公平教育資源分配實踐社會正義，以國民學習權取代國家教育權，以均優教育滋養共好社會，深化未來公民知能。

二、營造優質學前與中小學教育環境，逐步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落實學校午餐及食品安全管理，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認證；合理分配教育資源，保障偏鄉、弱勢及身心障礙學生受教權益，落實社會公義與關懷。

三、加強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與均質化；發展中小學多元教學方式，強化學科分組教學，提升學生學習意願與成效；鼓勵就近入學，逐步落實適性發展、全面免試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四、提升高等教育辦學品質，引導大學發展學校特色並推動大學轉

型、整併與退場；精進技職教育，銜接學校教育與職場實務，連結科技發展與產業需求，打造產學研合一的學習環境。

五、鼓勵青年先就業再升學，提供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職業試探機會，培養臺灣傳統技藝及區域產業人才，暢通技術人才回流就學管道，並推動青年教育及就業發展帳戶。

六、培育專業自主並尊重多元差異的教師，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師資培育；鼓勵成立教師專業發展學習社群，提升教師有效教學知能；推動跨校師資合聘機制，穩定偏遠地區師資與教學品質。

七、尊重多元族群，鼓勵母語與文化傳承；強化原住民族與新住民子女教育；支持另類教育，推展實驗教育，創造多元學習機會，保障國民受教權益。

八、落實性別平等、生命、人權法治、品德及環境教育；防制校園霸凌及藥物濫用，營造健康安全的友善校園。

九、推動前瞻教育，培養學生問題解決、生活美學、知識累積、跨科整合、多元創新及團隊合作六大前瞻能力，增進學生社會生存知能與多元思辨能力。

十、整合社會資源，協助社區大學等團體持續開設多元課程，深耕公民意識、關懷在地文化、發展社會創新、探索多元職能，建構公共多元的終身學習社會。

十一、加強青年生涯探索與職場體驗，促進青年公共參與，打造政府、青年與社會的多元溝通平臺；推動青年國際交流及

壯遊體驗，鼓勵青年關懷全球事務。

十二、善用體育運動發展委員會的溝通平臺，擘劃國家體育運動政策；協辦2017年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拓展國際能見度；扶植民間發展運動休閒產業，擴大運動參與量能。

十三、強化學校體育教學，調增體育班專業教練員額；健全機關團體運動指導員制度，增進國民體能與規律運動；建構完善選手培訓與輔導獎勵制度，展現國家卓越競技運動實力，落實運動員職涯照顧。

## 陸、法 務

一、貫徹「2016司法改革國是會議」結論，回應人民司法正義期待；持續檢討改進刑事訴訟缺失，恪遵正當法律程序；提升檢調辦案能力，審慎起訴上訴；落實檢察官評鑑及懲戒制度，端正司法風紀。

二、協調、整合與執行各項毒品防制措施，推動設立毒品防制基金，提升反毒綜效；強力掃黑及肅貪，防制破壞國土保育，打擊經濟金融、食品安全及黑道組織等犯罪，查扣沒收犯罪不法所得，增強檢調偵辦新型態犯罪能量。

三、妥適運用緩起訴制度，推廣易服社會勞動機制；促進國際及兩岸司法互助與合作，積極推動與各國簽署刑事司法互助協定(議)，有效共同打擊跨境犯罪。

四、加速矯正機關整建，疏解超額收容，提升收容品質；強化戒

護管理；改善藥癮者復歸轉銜；推動受刑人外出就業，提前銜接與復歸社會；簡化假釋流程，寬嚴併進審核；健全少年輔導，推展藝文教化。

五、精進社區矯治模式，完善矯正與觀護處遇銜接機制，協助更生人適應社會；落實犯罪被害人保護；建構以反毒為中心的司法安全防護網；加強法治與教育宣導，提升國人犯罪預防與法治觀念。

六、依據「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及其施行法，檢討制定修正相關法律及執行機制；鎖定風險業務，建立防貪機制；推動行政透明，促進全民反貪；落實陽光法案，確立乾淨政府；完備揭弊者保護法制，積極鼓勵檢舉。

七、健全法制，改善人權缺失，推廣人權教育，促進人權保障；推動修正民法法規，建立符合潮流並貼近民意的現代法制。

八、提升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的行政執行效能，妥適運用強制執行方法，確保國家債權；完善多元繳款便民措施，簡化作業流程，關懷弱勢、協助脫困及履行義務。

## 柒、經濟及能源

一、創新驅動產業升級轉型，致力五大創新產業、新材料循環經濟及研發法人革新，形成區域產業聚落，連結國際及在地產學研資源，平衡區域發展。

二、結合智慧科技與生活應用，發展民生內需及重點服務業；運

用國營事業資源，結合地方政府、在地大學及國內外企業，  
打造國家級的新創產業團隊。

三、完善創業生態系統，加強扶植中小企業，活化在地經濟；推  
動跨境電子商務及新興商業模式，優化國際行銷通路。

四、強化招商投資，排除投資障礙，檢討創新創業法規制度，塑  
造優質投資環境。

五、推動新南向政策，配合總統府專責辦公室與相關國家級智庫  
規劃，積極建立與東協及印度多面向夥伴關係；善用臺灣新  
住民人才資源，促進臺灣與東南亞人才雙邊流動。

六、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和「區域全面經濟夥  
伴協定」(RCEP)；積極洽簽或更新雙邊投資保障協定；打造  
良好的溝通機制，提出具公信力的風險與衝擊評估。

七、儘速推動兩岸簽署協議監督條例完成立法，再依據監督條例  
規定進行兩岸服務貿易協議審議，以及兩岸貨品貿易協議的  
後續協商。

八、打造綠能低碳環境，全力發展新能源及再生能源，並帶動新  
興綠能產業發展；加速電業改革與能源轉型、提升能源使用  
效率、積極推動智慧電網建設、促進節能極大化，推動中央  
與地方協力創新節電行動，確保電力穩定供應，落實2025非  
核家園目標。

九、推動國營事業企業化經營，提升服務品質，確保電力、油氣  
及自來水穩定供應。

## 捌、交通及建設

- 一、強化科技應用推動智慧運輸服務，發展符合我國交通特性的人車路整合應用；規劃公共運輸跨系統整合行動服務，善用智慧裝置與電子票證，提升公共運輸使用率；推動結合交通大數據創新應用，規劃更精準的交通管理政策。
- 二、強化公路防救災預警機制，持續改進道路交通秩序安全，結合教育、宣導、工程、監理與執法措施，減少交通傷亡；加強遊覽車安全管理，除落實駕駛人、車輛、道路及業者管理作為外，並將建立科學化監督機制，以及透過資訊公開方式強化市場效能，且將研議輔導方案，鼓勵產業正向發展。
- 三、深化臺灣觀光內涵，優化觀光服務品質，開發高潛力新興客源，輔導觀光產業多元發展，鼓勵在地特色旅遊，整合地方文化、藝術及產業等觀光特色計畫，並鼓勵綠色生態及關懷旅遊，促進觀光永續發展。
- 四、提供普遍、優質的郵務、儲匯、壽險業務服務，契合社會民眾基本生活需求；促進郵政核心業務，整合郵政物流、金流及資訊流功能，拓展電子商務服務；提升郵政資金運用及資產活化效益，擴增營運效能。
- 五、增進數位匯流效能，辦理行動寬頻及專用電信等業務的頻譜使用配置規劃，提升通訊資源整體使用效益；持續進行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IPv4漸次升級至IPv6)，促進資通訊產業發展。

- 六、營造綠運輸使用環境，提升公共運輸整體效能，鼓勵使用低地板、低(無)碳節能車輛，建構無縫公共運輸服務網絡，提供人本友善、安全、無障礙及永續的智慧交通生活環境。
- 七、辦理國道4號豐原潭子段建設、國道橋梁耐震補強；持續進行台9線蘇花公路山區路段改善、台9線南迴公路後續改善、西濱快速公路後續建設；興建淡江大橋及金門大橋。
- 八、賡續辦理全國自行車友善環境路網整體規劃與建置，優化「自行車環島1號線」主幹線結合地方特色自行車道系統，打造臺灣成為自行車生活島。
- 九、強化鐵道運輸服務功能，持續推動鐵道建設，辦理鐵路捷運化、立體化、場站改善、基地遷移、車輛購置與汰換及南迴鐵路電氣化。
- 十、構建都會區捷運路網，興建大臺北都會區捷運後續路網、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及高雄環狀輕軌，提供完善都會區捷運路網。
- 十一、桃園國際機場為最主要國家門戶，以成為東亞樞紐機場為目標，松山、臺中、高雄機場等國際機場依其地利，配合地方需求及優勢產業拓展業務，同時在航路上互相調度分工合作，形成我國對國際的服務網；拓展國際航權協定，開闢國籍航空航網航點；落實國際飛安管理新制，提升整體飛航安全服務。
- 十二、提升自由港區物聯網及跨境連結，建立便捷轉口運作機制

營造優質營運環境，強化單一窗口及招商服務，提升智慧運籌海空產業競爭力。

十三、加速推動公共工程建設完工時程，提升公共建設施工品質；精進計畫與經費審議，提升公共工程技術與效能，協助工程產業爭取海外建設商機；推動政府採購公開化、透明化及電子化；健全政府採購法規，推動政府採購審查制度，協助工程採購因案制宜採最有利標，慎選有履約能力的優質廠商，營造公平合理的公共建設環境；迅速、客觀、公正處理政府採購爭議。

## 玖、勞 動

- 一、推動落實週休二日，制定最低工資法制，積極強化部分工時勞工權益，檢討母性保護規定，並強化勞動條件檢查效能，健全勞動基準及就業平等。
- 二、配合國家年金改革機制，完備勞工保險年金制度，健全保險財務，並落實勞工保險權益，提升監理及救濟功能，強化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保障勞動債權，增進勞動基金運用收益，以確保勞工退休生活。
- 三、落實工會組織自由化，強化勞工參與機制，促進勞資雙方締結團體協約，推動公平的集體勞資關係，並建構派遣勞工保護法制。
- 四、促進勞動力開發與運用，加強整合就業與訓練資源，推動青

年訓用合一模式及中高齡就業專法法制化，以打造青銀共創環境，並周延就業保險法制，強化促進就業功能。

五、完備職業災害保險法制，增進職業災害勞工權益，落實職業安全衛生制度，提升監督檢查效能，建構在地化勞工健康服務制度與體系，健全職業災害預防、保護及重建機制。

六、促進職工福利多元化，鼓勵企業推動友善職場環境，以提升勞工福祉。

## 拾、農 業

一、發揮農業在保障糧食安全、維護生態環境、支持鄉村發展、增進國人健康的多功能價值，透過建立農業典範、建構農業安全體系及提升農業行銷能力，以創新、就業及分配為原則，打造全民農業新格局。

二、調整耕作制度，活化休耕地，逐步推動對地綠色環境給付，鼓勵農地種植進口替代作物，推廣友善環境生態的生產方式；建構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及保險體系，有效因應氣候變遷衝擊，提升天然災害風險管理能量。

三、改善畜禽產業環境，精進畜禽屠宰衛生管理，強化防檢疫效能，降低動物疫病傳播；提升豬隻育成率，加強畜牧廢棄物再利用，推動畜舍綠能及沼氣發電。

四、積極參與國際漁業組織，加強遠洋漁業管理符合國際規範，落實漁業資源管理，保育沿近海漁業資源；優化作業環境，

維護漁業勞動者權益；改善漁業公共設施，推展養殖永續經營，提供安全優質漁產品。

五、運用前瞻技術，發展智慧科技農業生產與數位服務，提升管理效能及擴大產業加值應用；結合設施農業與綠能經濟，推動農電共享雙贏。

六、獎勵國中小營養午餐採用在地食材，推行食農教育，鼓勵地產地消；設立區域農產加工中心，提升農產品加值效能，鼓勵青年農民投入農業產銷行列；優化休閒農業旅遊服務量能，拓展國內外遊客市場，活化在地經濟。

七、推動農漁民組織體系變革，提升農田水利會經營能力；加強農漁會信用部監理及農業信用保證機制，推動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運用農漁業金融資訊共同利用平臺，提升營運績效與服務效能；完善農民福利措施，增進農民福祉。

八、強化糧食安全體系，推動非基因改造雜糧作物生產；加強動植物防疫檢疫及用藥安全與管理，從源頭建構農產品安全生產，提升農產品品質及查驗頻率，推動消費者可信任的標章制度。

九、積極參與國際經貿諮商談判，突破貿易障礙，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鞏固既有並開拓新興市場；建立農產品多元行銷通路，茁壯小農並扶持企業農，增加農民收益。

十、精進農村再生，結合特色產業發展，提升農村生活品質；吸引青年農民投入農業，提升農業人力質量；加強農水路基礎建設，提升農業用水效率；配合國土計畫，建立農地分類分

級管理，推動適地適作及規模化經營。

十一、強化動物保護管理，落實飼主責任及源頭管理，促進動物福祉。

## 拾壹、衛生福利

一、推動長照十年2.0計畫，提供以社區為基礎，優質化、普及化、平價且多元連續的綜合性長照服務體系，並創新高齡醫療與照護服務模式，營造健康、活力、幸福及友善的高齡社會。

二、改善醫療執業環境，建構醫病雙贏的糾紛處理機制，保障基層人員勞動權益，規劃推動受僱醫師全面納入勞基法，並革新醫院評鑑制度，拓展全方位醫療照護體系及醫療資源整合，推動遠距醫療，提升偏鄉離島地區就醫可近性，保障民眾就醫權益及醫療品質。

三、推動「托育、長照、就業」三合一照顧政策，發展友善育兒環境，提升家庭支持與社區照顧服務能量，減輕家庭照顧壓力，保障兒少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並促進社會參與，積極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四、應用食藥大數據，建構食藥安全風險預警防護網，提升食品及中西藥(材)稽查檢驗量能，落實源頭控管、追溯追蹤及通路管理，食安五環相互扣合，保障食藥消費安全。

五、配合國家年金改革機制，追求國民年金永續發展，加速全民健保改革，優化轉診與分級醫療制度，保障弱勢就醫權益，

建構「以社區為主體」、「以人為本」的醫療照護體系，以完善社會安全保障，增進民眾健康及經濟安全。

- 六、完備防疫體系，建構靈活應變的傳染病醫療網，提升傳染病監測預警、風險管控與應變能力，持續投入熱帶疾病防治、在地研究及資源整合，同時接軌國際，強化新興疫病跨域網絡整合與應變能力，阻絕傳染病於境外，確保國人健康。
- 七、關注弱勢自立，透過民間資源的結合，建構社區互助網絡擴散脫貧政策效益，併同促進志工發展，鼓勵企業投入，拓展高齡志願服務，並持續充實社工人力及保障執業安全，營造祥和互助的社會。
- 八、推動國家級的心理健康與自殺防治行動，持續促進心理健康與成癮物質防治，並推展全人全程健康促進，營造健康友善環境，推動整合型的慢性病預防策略，追求全民健康平等。
- 九、精進社福機構評鑑與輔導查核機制，確保人員與機構安全，並強化社區安全防護網，優化救援防暴網絡，健全以被害人為中心的跨專業合作，體現公義社會。
- 十、強化衛福科技研發，落實醫藥生技健康產業的發展並與國際接軌，推動健康雲端資訊技術，逐步充實個人健康紀錄，普及智慧醫院發展應用，加強國際合作與援助，提升國際參與量能。

## 拾貳、環境資源

- 一、從民眾健康與生態美育出發，貫徹環境保護工作，落實預防

與預警機制，建構一個永續、美麗又健康的臺灣。

- 二、依據「國家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綱領」與「溫室氣體減量推動方案」，責由能源、製造、住商及農業各部門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研擬所屬部門的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方案，明確訂出各部門的管制目標、期程及具經濟誘因措施，以進行第一階段管制。
- 三、透過四年期清淨空氣行動計畫，以強化「空氣品質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管制，訂定政府應變措施，督促國營事業與民間業者更換使用燃料，宣導改變風俗習慣，抑制揚塵與管制排煙等措施，削減包括細懸浮微粒在內的各類空氣污染物，還給人民一個乾淨的蔚藍天空。
- 四、分階段從單純行政流程、作業準則、政策環評細項到環評母法本身，澈底檢討修訂環評審查制度，務使未來環評制度能實質發揮風險評估與風險溝通功能，且能大幅提升審查效率，兼籌並顧經濟與環保的可持續發展。
- 五、積極藉由離岸風場開發的政策環評，釐清個別風場開發所面臨的共同議題，並統一規範其環境保護措施與因應對策，以簡化未來個案開發環評的審查事項，加速綠能開發；同時加速進行高污染潛勢農地調查，並研議可配合種電計畫的整治受污染農地植生復育物種，以配合綠能發展，且符合「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的規範要求。
- 六、統一建置一般化學物質與毒性化學物質資料庫，並明確規範

用途與加強稽查，以協助貫徹食品安全。

七、加強污染或高風險污染源的監測、受體的檢測，做為未來環境風險決策依據；並誠實揭露環境風險資訊，確保人民環境資訊知情權。

八、加強環境教育，善用社會力進行環境保護，建立更多公眾參與的管道與機制；加強國際合作，環保輸出，善盡地球村成員的責任。

九、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加強集水區保育及治理，落實山坡地及大規模崩塌區調查與監督管理；建構坡地智慧防災體系，精進土石流警戒應變監測能力及提升災害預警精度，強化民眾防災應變能力。

十、加強水資源管理，強化防汛整備及乾旱因應能力，推動流域綜合治理，提升污水、雨水下水道建設普及率；落實應用水利科技研發成果，降低水患威脅、減少淹水面積。

十一、加強國家公園、國家自然公園及濕地自然生態與人文資產保育及經營管理；厚植森林資源，合理經營人工林；健全森林保護，維護生物多樣性；推展森林生態旅遊及自然保育，深化里山倡議精神，實現人與自然和諧共生。

## 拾參、文 化

一、以「厚植文化力，帶動文化參與」為政策核心理念，再造文化治理，建構藝術自由支持體系；連結及再現土地與人民的

歷史記憶，發揚生活「所在」的在地文化，並提升文化內涵以提振文化經濟。

- 二、持續透過行政院文化會報，整合文化資源、促進文化發展；召開全國文化會議、定期性文化公共論壇，擴大公民參與；研擬文化政策白皮書及文化法案；透過專業中介組織推動藝文及文化經濟發展。
- 三、推動文化體驗教育，培養藝文欣賞人口，提升學生、偏鄉及高齡人口的文化近用權，打造藝文無障礙環境，落實文化平權。
- 四、健全藝文發展與創作環境，提升藝文場館專業能量，廣備藝文資源；扶植創新演藝團隊，落實藝術在地深根；培育典藏、研究等藝術資源產業人才；健全藝術史料的典藏、研究與詮釋體系及數位平臺。
- 五、研擬中央與地方的文化保存政策，鼓勵公民參與文資保存；推動再造歷史現場，以有形文化資產創造優質城鄉環境；重視無形文化資產的保存與再生；研擬國家語言發展政策，尊重及保障國民平等使用母語的權利。
- 六、全面盤點故宮及南院軟硬體現況，透過各種協進組織，引入國際策展新觀點，再造故宮的臺灣在地形象。
- 七、建立博物館系統，發展「MLA」（博物館-圖書館-檔案館）整合平臺，建構地方知識學習網絡，營造有利於青年投入社區營造的環境，促進在地文化發展。

- 八、成立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的專業中介組織，以多元資金、拓展通路、人才育成與跨域合作策略，打造臺灣文化生活品牌，提振文化經濟；並結合「文化實驗室」，提供青年及新興產業的創作、展演與交易平臺。
- 九、振興影視音內容產業，以獎補助和投融資雙軌資金支持影視音產製，健全內需環境與帶動國際競爭力；與地方協力發展影視音聚落提增在地故事能量；強化國片院線、電視與新媒體等多元通路，提升影視音創作擴散效果。
- 十、厚植人文思想，健全文學創作環境；從帶動國民閱讀、促進跨域應用、強化數位發展、拓展海外市場等面向提振出版產業；建置漫畫基地，提供創作支援、發表平臺、跨域媒合及行銷推廣，打造本土原創IP。
- 十一、提升文化與科技結合運用；盤點數位化資產，鼓勵文化內容跨域加值運用；運用先進科技輔助各類文化場域的創新服務，提升藝文近用體驗。
- 十二、拓展文化外交，促成國際文化機構在臺深耕，達成「國際合作在地化」；促進國際及兩岸交流，研擬文化經貿推動原則，確保臺灣品牌優勢，積極展現臺灣民主價值及產業的輸出，達成「在地文化國際化」。
- 十三、加速成立國家人權博物館，強化人權史蹟史料的保存，打造「民主人權之路」，落實轉型正義。

## 拾肆、科技

- 一、規劃國家科技發展政策，強化政府科技發展計畫的審議及績效評估，以有效運用科技研發資源及落實重大科技政策。
- 二、推動綠能、生技醫療、物聯網、智慧機械及國防產業等五大創新產業關鍵技術研發，以科技研發支援產業創新。
- 三、穩定基礎研究經費與資源，加強基礎研究的創造性，推動環境污染、食品安全、傳染病症及少子高齡等我國社會發展重大議題的科技研究。
- 四、強化區域創新生態系統，加強培育創新型高附加價值企業，串連形成生技及ICT產業聚落，發展智慧與永續的科學園區；鏈結綠能研發成果，打造結合在地產業的綠能生活智慧城市，建立我國綠能產業的網絡中心。
- 五、盤點並修正科研成果運用及利益迴避等相關法規，強化與國際創新科技、資金及人才的鏈結，活絡產學合作研發及人力流通。
- 六、推動災害防救前瞻技術研發，強化國家災害情資網及災害示警功能，提升我國防災一體的效能，以保全國家既有經濟社會發展成果。
- 七、健全資通安全法規與組織，加強軍民通用資通安全核心關鍵技術研發，促進資通安全產業發展，厚植國家網路安全防護能量，確保民眾數位生活福祉。
- 八、加強培育、留任及延攬學術研究人才，配合新南向政策擴大

與東協國家的科技與人才交流，以提升我國科技發展的影響力與競爭力。

九、以共享經濟的精神，跨域、跨界及跨部會整合資源，擴大大專校院與研究法人共用大型研究設施，發揮研究設施最大效益。

十、革新通訊傳播匯流法制，調整通訊傳播監理機制；深化高速行動寬頻服務應用，落實消費者權益保障；持續提升頻譜資源使用效益，建構優質數位匯流發展環境；提升通傳產業調查分析能量，建立友善資訊公開環境。

十一、擘劃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藍圖，建設國家數位基磐包括科技研發、法制、人才等，打造優質創新經濟生態環境如數位政府、智慧城鄉、網路社會、創新創業、電子商務等，並加強結合民間及產業的能量，以奠定數位經濟的發展基礎。

十二、建構產學研融合創新研發生態系統，強化國際鏈結、區域產業創新效益；修正研發成果運用與利益迴避等相關法規，活絡科技人才與智財流通，以提升科技競爭力。

十三、推動高等教育創新與轉型，培育數位經濟與資料科學的管理人才與創新應用導向的科技人才；推動智財營運專業治理機制，促進技術移轉與衍生新創動能；打造技職教育產學研合一的學習環境，銜接學校教育與職場實務，培訓企業所需科技人才。

十四、形塑綠能科技創新產業生態系，以創新科技驅動產業發展，並以創能、節能、儲能、智慧系統整合為主軸，建立產業網絡中心。

十五、嚴格執行核一廠除役計畫審查作業、核電廠及核廢料安全管理制，強化輻射災害應變能量，保障民生及環境輻射安全；研發核設施除役、核能安全、核廢料處理、核醫藥物及綠色能源等技術。

## 拾伍、兩岸關係

一、依據「中華民國憲法」、「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處理兩岸事務，繼續推動兩岸關係和平穩定發展。

二、依據「公開透明，人民參與，國會監督」原則，完善協商交流法制基礎，持續推動兩岸互動及協商，強化兩岸間有序交流與合作，增進兩岸人民相互瞭解，保障兩岸人民權益。

三、持續推動陸生來臺就學，增進兩岸青年學生交流互動；促進兩岸資訊對等傳播，傳遞臺灣新聞自由及民主價值，展現臺灣多元文化特色與文化主體性。

四、持續穩健推動兩岸經貿交流，建構適當經濟安全機制，並積極參與區域經濟合作，提升臺灣經濟格局。

五、因應交流情勢及民意需求，研修兩岸事務法規，推動有序交流，務實解決民眾面臨的問題。

- 六、務實推動臺灣與港澳關係，增進交流效益，適時檢討港澳政策及法規，健全各項交流秩序。
- 七、持續強化與國會及各界的政策溝通說明，增進國內外各界的瞭解，促進兩岸長期良性互動。
- 八、關懷蒙藏同胞，保存及傳揚蒙藏文化，擴大經貿文教與醫療交流及人道援助，強化蒙藏研究。

## 拾陸、海 洋

- 一、捍衛國家海洋主權及權益，維護公海航行自由，和平處理海洋爭議；擬定海洋總體政策，健全海洋管理體制，促進國家海洋事務發展。
- 二、建立我國管轄海域的整體土地使用管制機制，確實掌握海域利用現況；完備海域區位許可審查機制，確保海域資源永續發展及用海秩序。
- 三、周延跨部會聯繫機制，建構即時海域情資顯示系統，整合臺海安全巡防力量；加強海域護漁勤務，並落實執行臺海越區漁捕查察，保護漁民權益及作業安全。
- 四、落實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配合「國艦國造」政策，提升海域巡防效能；汲取國際海難救助經驗，強化區域海難救助及搜救合作機制，充實海上災害防救能量。
- 五、力行各項專案查緝工作，遏止走私偷渡，維護岸海治安；持續推行安檢便民措施，兼顧便捷與安全原則，發揮開放海

洋、簡政便民綜效。

六、積極參與海洋及漁業相關國際組織，綿密合作交流，掌握全球海洋情勢脈動，接軌國際；積極汰換老舊科研船舶，提升海洋科研能量，加強周邊海域生態研究。

七、善用海洋監測，防治海洋污染，提升應變效能，強化緊急應變體系與管理機制；深植保育觀念，保護海洋環境資源，妥善劃設海洋保護區，均衡開發與保育，永續海洋發展。

八、鼓勵海洋能源、生技與礦產的開發研究，扶植先進船舶技術在地化，發達海洋經濟產業；健全海洋產業供應鏈，合理利用海洋資源，打擊非法、未報告、未受規範漁業，善盡國際漁業養護管理責任。

九、提倡多元親海活動，善用豐富海洋資源，推廣藍色經濟及海洋觀光遊憩事業；鼓勵結合海洋生態景觀，推動生態旅遊，促進地方發展。

十、推展海洋教育，研發海洋教育補充教材，強化海洋基本知能與素養；推動海洋教育產、官、學、研交流，培育學用合一的海洋事務人才。

十一、培育水下文化資產專業人才，持續調查並研究我國附近海域水下文化資產，強化水下文化資產國際合作交流；宣導水下文化資產保存觀念，劃設水下文化資產保護區，落實水下文物列冊管理。

## 拾柒、僑務

- 一、持續鞏固僑社向心，建構政府與僑團合作夥伴關係，發展連結臺灣的全球僑務服務網絡，滙聚海外友我力量，維護海外國人安全並支持僑民發展。
- 二、結合國家新南向政策，領航僑務新布局，深耕東南亞華人社群事務，扎根在地政經人脈，創造海外友我基礎環境。
- 三、培育僑界青年，落實僑社新舊傳承，鼓勵僑社新世代青年相互交流，以海外僑力及專業支持臺灣科技及經濟國際化發展。
- 四、鼓勵僑界推動國民外交，擴大國際多元參與，增進國際社會對我瞭解與認同。
- 五、運用華校與僑教資源，積極拓展海外華文教育市場，結合我國語言文化優勢，提升全球正體字華文能見度。
- 六、積極聯繫海外僑臺商，輔助開拓海內外市場商機，並整合僑臺商組織力量，促進各國與臺灣經貿合作交流。
- 七、擴大招收僑生，積極鼓勵華裔子女來臺升學，並結合跨部會資源，打造臺灣為華裔人才培育中心，充實國家人力資源。
- 八、提升臺灣宏觀媒體海外傳播效益，建構國內政經及海外僑情資訊交流平臺，展現臺灣價值及軟實力。

## 拾捌、原住民族

- 一、落實轉型正義，推動原住民族自治，創造及加強都市原住民

族公平發展機會，推動國際原住民族交流。

- 二、普及原住民幼兒學前教育及提升接受高等教育質量，發展與推廣原住民族教育課程，以建立完整原住民族教育體制，並建構數位智慧部落。
- 三、籌建原住民族博物館，強化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復振原住民族語言，健全原住民族媒體環境。
- 四、採取長期穩定就業輔導措施，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推動家庭支持在地化福利服務，建構適切原鄉長照服務，以重視原住民族健康權。
- 五、保護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及提升文化加值運用，並厚植部落主體產業，開拓永續的原住民族經濟發展，活化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創造有利於原住民族的產經環境。
- 六、提升原住民族部落基礎建設，增進原住民族居住品質，營造安全家園。
- 七、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促進原住民族土地及自然資源永續利用，健全合理使用與管理機制。
- 八、復振平埔族群語言及文化，恢復平埔族群民族身分。

## 拾玖、客 家

- 一、結合家庭、社區及地方政府，共同建構友善的客語生活環境；推動客語進入公共領域，重建母語普及的客家社區。
- 二、多元傳揚客家節慶及藝文展演，增加客語使用與接觸廣度；

精進客家傳統藝術、創新客家流行音樂，扶植客家藝文發展及打造創作平臺。

三、打造台3線客庄浪漫大道及區域慢活廊道，帶動客庄整體發展；輔導客庄青年創新創業，引領青年留鄉(返鄉)發展；推動客家產業群聚創新、形塑客家文化生態遊憩場域，協助客家產業發展與轉型升級。

四、保障客家族群傳播及媒體近用權，建立完善客家廣電傳播體系；辦理客家文史生態調查，建構國家級客家知識體系。

五、深化南北客家文化園區特色，打造成為全球客家文化及產業交流與研究中心；整合周邊跨域廊帶資源，完善園區文化體驗設施，展現客家文化新風貌，共同推動區域發展。

六、鼓勵青年公共參與，深入客庄與國際服務；推動成立國際客家組織，強化臺灣客家與世界的連結。

## 貳拾、其他政務

一、配合國家年金改革機制，檢討各項年金制度與各項福利方案，凝聚共識提出具體改革方案，實現族群公平、弭平世代爭議及財務永續的經濟安全網。

二、依「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調查及處理政黨、附隨組織及其受託管理人不當取得的財產，以落實轉型正義，健全政黨公平競爭環境，並多方徵集及開放政治檔案，完備相關法制規範；擴大政府資料開放與應用，落實

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創新政府服務，強化跨域整合運作，提供優質公共服務；強化計畫審議，妥適配置國家資源；推動計畫全生命週期績效管理，落實施政課責與透明治理。

三、本零基預算精神，審慎籌編預算，健全預算決策機制；精進中央對地方補助制度，加強規範地方政府預算編製及執行，賡續推動相關預警機制；精進特種基金預算管理，提升經營效能；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增進統計品質與落實統計管理。

四、合理配置政府組設及員額，培育高階領導與管理人力，完備公務人力給與措施法制，營造友善與健康的公務職場，強化公務人力資源管理的決策資訊能量，打造效能與功績導向的政府人力資源管理措施。

五、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及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推動性別主流化，保障女性在各領域的發展，促進女性地位提升，營造性別平等的友善社會。

六、策訂消保政策，周延消保法制，督導協調主管機關完備消保機制，強化消保官檢驗查核量能，有效處理重大消費爭議。

七、完備公平交易法制，建構優良競爭環境；積極查處涉法案件，維護市場交易秩序；多元倡議競爭理念，傳揚優質競爭文化；整合建置產業資料，強化經濟分析效能；深化國際交流參與，增進跨國執法合作。